

卢氏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积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在卢氏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上开设了农业补贴、农村事业、农机补贴三个栏目，共公示各类信息 4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 政府信息管理：2023 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定了责任领导和责任人。2023 年发布政务信息 60 余篇。涉及农村事业发展、农业补贴情况等。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卢氏县农业农村局无自建平台，信息发布都在卢氏县人民政府网站上。

(五) 监督保障：2023 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胡祺任组长，2023 年 3 月和 9 月对全体人员培训 2 次，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做出了一些成绩，但和上级的要求相比还有很多不足之处：一是个别下属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对一些业务或者公开的不及时，或者公开的不细致；二是存在公开资料档案不健全、不完善。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改进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对政务公开实行规范化管理。采取多种形式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特别是抓好局机关的政务公开使其成为各下属单位的示范。二是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的资料和档案，使每一次公开活动能做到资料详细、档案健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3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关于落实《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关于进一步抓好政务公开有关工作落实的通知》的情况。2023年我局严格按照工作要点，制定了《卢氏县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2023年以来在农业补贴、农民培育、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等方面公开信息20余条。

3、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情况及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情况。2023年卢氏县农业农村局未开设政务新媒体。

4、填报说明，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